

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
2013 年部门决算

2014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自治区审计厅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自治区审计厅 2013 年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201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2013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三：201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四：2013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表

第三部分：自治区审计厅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13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自治区审计厅概况

一、主要职能

自治区审计厅是主管全区审计工作的自治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设 12 个内设机构、12 个派出审计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工作处以及 4 个事业单位。2011 年 10 月，自治区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自治区审计厅经济责任审计局，新增编制 19 名。审计厅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参与制定审计、财政方面的地方性法律、法规，制定审计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领导、协调监督基层审计机关的业务。

（二）向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审计署报告、向自治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提出制定和完善有关政策法规、宏观调控措施的建议。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开展下列审计工作：1. 自治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2. 自治区政府各部门、事业单位及下属单位的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3. 各市人民政府预算的执行和决算情况。4. 自治区国有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5. 自治区人民政府部门管理的和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由社会团体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环境保护资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6. 国有重点大中型企业的财务收支。7. 国家重点建设项目的资金使用及效益。8. 审计署授权对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9.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由自治区审计厅进行的审计。

（四）向自治区人民政府提交自治区预算执行的审计结果报告，并报审计署；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向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提出自治区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

（五）组织实施对贯彻执行国家财政方针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情况的行业审计、专项审计和审计调查。

(六) 按有关规定对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开展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以及依法属于自治区审计厅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指导各市审计机关经济责任审计业务。

(七) 依法受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机关审计决定的复议申请。

(八) 与市人民政府共同领导市级审计机关，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市级审计机关负责人。

(九)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社会审计中介组织的审计业务质量。

(十) 组织审计专业培训。

(十一) 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国际交流活动。

(十二) 承办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和审计署授权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自治区审计厅2013年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5个，厅本级、4个事业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决算单位的构成	
1	自治区审计厅本级
2	自治区审计科学研究所
3	自治区审计培训中心
4	自治区审计厅机关服务中心
5	自治区审计厅内部审计指导中心

第二部分：自治区审计厅 2013 年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201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6378.56	一、一般公共服务	5335.64
二、事业收入		二、外交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教育	
四、其他收入	76.86	四、科学技术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504.54
		七、医疗卫生	71.76
		八、节能环保	
		九、城乡社区事务	
		十、农林水事务	
		十一、交通运输	
		十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四、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五、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27.08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本年收入合计	6455.42	本年支出合计	6039.0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0.09
上年结转	186.31	结转下年	602.62
收入总计	6641.73	支出总计	6641.73

表二：2013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上年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和结余	项目支 出结转 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结转 和结余	项目支 出结转 和结余
	合 计	45.33		45.33	6378.56	5935.65	2261.23	3674.42	488.24	10.42	477.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	45.33		45.33	5565.35	5240.15	1570.39	3669.76	370.53	8.71	361.82
20108	审计事务	45.33		45.33	5565.35	5240.15	1570.39	3669.76	370.53	8.71	361.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504.54	504.54	499.88	4.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1.64	481.64	476.98	4.66			
20808	抚恤				22.90	22.90	22.90				
210	医疗卫生				73.32	71.61	71.61		1.71	1.71	
21005	医疗保障				73.32	71.61	71.61		1.71	1.71	
211	节能环保				116.00				116.00		116.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116.00				116.00		11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35	119.35	119.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35	119.35	119.35				

表三：201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上年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 出结转 和结余	项目支 出结转 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合计	基本支 出结转 和结余	项目支 出结转 和结余
	合 计										

表四：2013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决算数
合计	499.14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16.87
2. 公务接待费	116.65
3. 公务用车费	365.62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11
（2）公务用车购置	154.51

第三部分：自治区审计厅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收入总计6641.73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6378.56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76.86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主要是协税收入、职工交纳的房租以及利息收入等。

3. 上年结转和结余186.31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 支出总计6641.73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5335.64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审计厅本级、4个事业单位为保证正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和为完成各项审计工作任务、保障审计事业发展而发生的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504.54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审计厅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及按国家规定开支的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抚恤金。

3. 医疗卫生（类）71.76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27.0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计缴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5. 结余分配0.09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6. 年末结转和结余602.62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自治区审计厅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935.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61.23万元，项目支出3674.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240.15万元，占88.2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04.54万元，占8.50%；医疗卫生（类）71.61万元，占1.20%；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19.35万元，占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2013年度支出决算5240.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70.39万元，项目支出3669.76万元。

基本支出：主要用于自治区审计厅本级、4个事业单位为保证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其中，根据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1170.24万元；按国家规定的开支标准安排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行政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400.15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是自治区审计厅本级、4个事业单位为完成各项审计工作任务的经费开支。包括5个内容34个项目的预算支

出: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949.89 万元, 主要包括 17 个项目的预算支出, 其中: (1) 设备更新及修缮费方面的支出 299.95 万元, 包括审计厅本级及所属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和办公设备更新购置等支出。(2) 审计干部业务培训等支出 230.16 万元, 主要用于审计干部各类业务培训。2013 年全区各级审计机关共有 2801 人次参加了各类业务培训, 436 名审计人员参加了计算机全国 OA 认证考试, 选送 7 名审计人员参加审计署组织的各类业务培训, 继续与南京审计学院、北京交通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等高等院校开展了联合办学和合作培训, 组织、引导全区审计人员通过进修、函授、自学等多种方式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3) 全区会议费、科研课题、审计年鉴、印刷费等支出 419.78 万元。

2. 机关服务支出 284.65 万元, 用于办公用房的管理、维修(护)、水电、消防等各项支出。

3. 审计业务支出 1580.39 万元, 主要用于审计人员外出审计期间一切经费支出, 2013 年自治区审计厅本级完成审计项目 132 个, 查出主要问题金额 889.57 亿元, 已上交财政 73.24 亿元。主要包括: (1) “审计外勤经费和交通费” 755.56 万元, 用于审计人员外出审计发生的支出, 按规定标准报销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公杂费和伙食费补助等。(2) “委托中介机构和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经费” 484.22 万元, 专项用于委托中介机构和聘请注册会计师、工程技术专家等外部人员帮助完成教

育、投资、农业、金融、企业和国际贷援款等审计项目支出。(3)其他审计业务经费支出 340.6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审计业务会议费等其他审计业务经费支出。

4. 审计管理支出 135.81 万元，用于审计法制建设、审计业务质量控制、审计结果公告、审计新闻宣传等方面的支出。

5. 信息化建设支出 719.02 万元：用于审计部门“金审工程”建设方面支出，2013 年继续完善信息化基础建设，完善审计专网安全保障，完善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体系，做好全区审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工作，确保上联审计署，下接市、县审计机关的应用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完善建设了财政、地税、社保数据库，初步构建计算机审计分析平台，实现对国家财政资金、国有资产的密切跟踪和有效监督。完成我区审计系统异地备份中心部署，有力地保障了我区各级审计机关重要业务数据的安全存储和备份。加大力度推广信息化应用，审计信息化建设有力的推动了我区审计事业的发展。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2013 年度支出决算 481.64 万元：系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2013 年度支出决算 22.90 万元：系按国家规定开支的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抚恤金。

(四)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2013 年度支出决算 71.61 万元：系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费支出。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2013年度支出决算119.35万元: 系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计缴的住房公积金补贴支出。

三、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16.87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365.62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6.6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6.87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自治区审计厅机关出国团组1个, 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1个, 累计3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因公出国(境)人员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65.6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54.51 万元。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问题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核定公务用车编制(第一批)的通知》(桂公车治办〔2012〕15号文)核定我厅公务用车编制总数为39辆, 2013年我厅到期报废汽车4辆, 为保证审计业务的正常开展, 根据2013年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5辆, 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36辆, 空编3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211.11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13年自治区审计厅本级、4个事业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6辆, 全年运行费支出211.11万元, 平均每辆

5.86万元。主要原因包括：一是油价上涨，燃油费成本增加；二是现有车辆使用时间较长，有半数车辆使用年限超过8年，造成车辆油耗较大，维修成本偏高；三是审计机关未配备执勤执法用车，而审计查办案件线索涉密性强，为保证审计人员和取证资料的安全，需要使用公务车接送审计人员和传送取证资料。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16.65 万元。主要是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包括：有关部门、地方和单位到厅机关及 4 个事业单位检查指导、协调工作、交换审计意见、交流审计情况、工作调研以及外请专家讲课、参加研讨等发生的接待支出。